

《教育暨外國語文學報》

Journal of Education and Foreign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

徵稿簡則

- 一、本學報為純學術性質之定期刊物，於每年六月與十二月出版為原則，投稿截止日分別為每年四月底與十月底。
- 二、本學報以刊載有關教育暨外國語文學之中外文學術論文、書評與研究通訊為原則。
- 三、來稿須附中、英文摘要，以三百字為原則，並附三至七個關鍵字。體例依本刊所定。
- 四、來稿除特約者外，學術論文每篇以一萬字至一萬五千字為原則。來稿應以電腦打字。
- 五、本學報學術論文稿件應經兩名審查委員同意始得刊載，每篇最多經三名審查委員匿名審查。
- 六、本學報著作之著作權歸作者所有。本學報僅保留學報紙本與電子版之一次刊載權。本學報刊載之論著以未經發表為原則。
- 七、本學報無稿酬，贈送作者成書二冊或光碟一片。
- 八、作者有提供文稿電子檔及就第一次排版清樣進行校對之義務。